

#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做好《人力资源服务》杂志 征稿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人才交流中心、省公共就业服务中心、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为加快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主管、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指导的《人力资源服务》杂志拟于2022年4月正式创刊。这是全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唯一国家级专业刊物，办刊宗旨为：围绕就业优先战略、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加强理论、政策、战略研究，传播行业资讯，强化舆论引导，汇聚各方力量，打造权威、专业的行业管理指导刊物和宣传平台。杂志为月刊，每月15日出刊，面向各级人社部门、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人力资源部门以及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发行。

根据杂志定位，现围绕“业界”“探索”“法治”“视窗”4个栏目，向社会公开征集人力资源服务行业以下稿件：

(1) 宣传行业最新动态，展示人力资源服务的新产品、新方法、新技术和新业态的；

(2) 介绍行业发展历史和现状，研讨未来发展趋势，

---

聚焦理论研究最新成果，推动理论体系建设走向深入的；

(3) 解读人力资源服务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政策的；

(4) 围绕行业典型案例，进行评析释疑，提升从业人员法治意识的；

(5) 展示全球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最新动态，交流国外人力资源管理经验，探讨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业作用，促进国际交流的；

(6) 其他关于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优质稿件。

请各地各单位加强杂志创刊宣传推广，广泛动员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力量踊跃投稿，积极反映本地、本单位特色做法和研究成果。《征稿要求》和《征稿信息登记表》见附件。稿件经评审后采用的，结合稿件质量，按照国家关于原创类作品的稿酬标准（每千字80~300元），支付作者稿酬。

编辑部电话：010—84209103

投稿邮箱：HRservice2021@126.com

联系人：顾小恒 0371—69690089

附件：1. 征稿要求

2. 征稿信息登记表



(此件不公开)

(联系单位：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

## 附件 1

# 征 稿 要 求

### 一、基本要求

#### 1. 稿件不得含有以下内容：

- (1)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的；
- (3) 泄露国家秘密、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 (5) 宣扬邪教、迷信的；
- (6) 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 (7) 宣扬淫秽、赌博、暴力或者教唆犯罪的；
-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 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
- (10) 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 2. 稿件内容应符合以下要求：

- (1) 主题科学，符合党中央、国务院、人社部有关精神要求；
- (2) 内容准确，反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有关数据应以官方媒体发布的最新数据为准；
- (3) 逻辑严谨，相关专业性、知识性论述应准确无误，无歧义；
- (4) 权利清晰，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所有著作权人对署名方式无异议，否则供稿人将承担由于侵权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并赔偿由



此给本刊造成的全部损失；

(5) 图片应清晰准确、美观舒适，且具有合法的发表权；非作者本人享有著作权的图片，应提供著作权人的许可授权。

3. 稿件标题应简洁明了，准确反映稿件内容，切忌冗长繁杂，原则上不得超过 16 字。标题不设副标题，不宜使用“的研究”或“的观察”等非特定词。

4. 署名作者不宜超过 3 人。作者 2 人及以上的，应明确改稿联系人和排名顺序，并提供每位作者的现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 二、各栏目要求

### (一) 业界栏目

1. **内容要求。**业界栏目稿件应宣传人力资源服务业的最新业界动态，展示人力资源服务的新产品、新方法、新技术和新业态。

2. **要素构成。**标题+业界动态+点评+署名作者。

3. **字数要求。**各地、各单位业界动态类短文，以及介绍新产品、新方法的短文，Word 字数限定在 200 字左右；新技术和新业态类稿件，Word 字数限定在 1000 字左右。

### (二) 探索栏目和视窗栏目

1. **内容要求。**探索栏目提供理论研讨的交流平台，展示人力资源服务业的最新理论成果，探讨行业创新发展未来成长空间，构建人力资源服务业理论体系。

视窗栏目发布全球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最新动态，交流国外人力资源管理经验，探讨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业作用，促进国际交流。

2. **要素构成。**标题+摘要+关键词+正文内容+参考文献+署名作者。参考文献的格式按照国家标准《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15)标注。

3. **字数要求。**Word 字数限定在 2000 ~ 2300 字。

### (三) 法治栏目

1. **内容要求。**法治栏目刊发最新人力资源市场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政策及其权威解读,精选行业典型案例及其评析,并对读者关注的疑难问题予以释疑解惑,提升从业人员法治意识。

2. **要素构成。**标题+正文内容+署名作者。

3. **字数要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典型案例评析类稿件,Word 字数限定在 1500 字左右;释疑解惑类稿件,Word 字数限定在 300 ~ 500 字。

## 三、审稿程序

(1) **投稿:**作者将符合要求的稿件发送至编辑部邮箱:HRservice2021@126.com,邮件名称格式为:栏目名称+作者姓名+联系电话。请勿将稿件以其他方式投稿,以免耽误审稿。编辑部电话:010-84209103。

(2) **审稿:**①来稿后,将由编辑部初审;若适合本刊,再分发给审稿人进行评议。②若初审人、审稿人提出修改意见,将退回来稿邮箱,请作者参照意见进行修改。如若作者 2 个月内未上传修改稿,将被视为自行放弃投稿。

(3) **录用:**来稿在审稿人“推荐刊用”后,将依次进行初审、复审、终审,全部通过后,本刊将择期发表。投稿人在 6 个月内未收到

录用通知的，可自行处理稿件。

#### 四、注意事项

(1) 投稿者须按照本刊的稿件格式规范写作，格式不符者做退稿处理。

(2) 无论审稿中还是刊发后，稿件一旦被确认抄袭、剽窃，本刊将在五年内拒绝该文作者的投稿。

(3) 稿件发表后，著作权即属于本刊编辑部所有，包括但不限于修改权、复制权、发行权、汇编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

(4) 稿件发表后，作者将获赠 1 本当期刊物。

#### 五、格式规范

稿件的字体、字号、行间距应按要求设置；图、表序号按顺序编排，并在正文中标注引用位置。具体格式如下所示：

论文标题 \_\_\_\_\_ 居中，三号黑体，单独成行  
作者 1 作者 2 \_\_\_\_\_ 居中，小四号仿宋，人名之间空 1 格

□□摘要：xxxxxxxxxxxxxxxxx  
□□关键词：xxx xxxx xxx xx

□□一、xxxxxx  
□□(一) xxxxxx  
□□1.xxxxxxx  
□□(1) xxxx。①xxxx。  
□□1) xxxx。①xxx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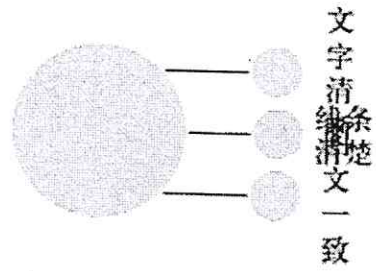
} 如需设置，则居左对齐，“摘要”二字之间空 1 格；不同关键词之间

\_\_\_\_\_ 小四号黑体，单独成行  
\_\_\_\_\_ 小四号楷体，单独成行  
\_\_\_\_\_ 小四号宋体加粗，单独成行

表 1 xxxxxx


} 小四号宋体，1.5 倍行距，不单独成行，后接排正文

} 表题居中，表号按顺序编排，表中数据应与正文对应



图题居中，图号按  
顺序编排，并在正  
文中注明出处

图1 xxxxxx

参考文献

[1]作者 1, 作者 2.图书名 [M].出版地: xx出版社, 年份: 页码.

[2]作者.文章名 [J].杂志名, 年(期): 页码.

[3]作者 1, 作者 2, 作者 3, 等.文章名 [J].杂志名, 年, 卷(期): 页码.

.....

## 来稿信息登记表

第一作者基本信息			
姓 名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专业方向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 称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信地址	(邮编: )		
电子邮箱			
作者简历	(包含所有署名作者的现工作单位、职务/职称等基本信息)		
投稿栏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界 <input type="checkbox"/> 探索 <input type="checkbox"/> 法治 <input type="checkbox"/> 视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推 荐 语	(介绍稿件重要性, 限 50 字以内)		
内容摘要	(介绍稿件主要内容, 限 100 字以内)		
稿费汇款信息			
(涉及多人的, 按下述项目补齐, 并列明分配比例)			
身份证号		开 户 名	
开 户 行		银行账号	



## 稿件具体内容

(结合各栏目征稿要求，提供 Word 文档，字数不得超过限定字数。可另附页)

署名作者签名：

年 月 日

## 专家推荐意见

(由行业专家进行点评推荐。非必备项目，可另附页)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注: (1) 所有署名作者, 均应签名。作者和专家签名后, 可拍照, 连同本表发至邮箱。

(2) 稿件配图除在稿件中标明外, 应连同原图一并发至邮箱。